

证券代码：300302

证券简称：同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4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2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8月15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所有监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大勇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方一夫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书面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为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资产进行清查，对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充分的评估分析和减值测试后，计提 2023 年半年度信用减值损失-37,811,382.49 元。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后能公允地反映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具有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审议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同有飞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同有”）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敞口）1,000 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具体起止日期以银行审批为准），授信品种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湖南同有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湖南同有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由公司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申请授权公司及湖南同有法定代表人周泽湘先生办理、签署上述事项的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审议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